

旺隆电厂#2 机组低温省煤器管排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拟对旺隆电厂#2 机组低温省煤器管排采购项目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邀请合格投标人提交密封投标，选定承包人。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1、项目名称：旺隆电厂#2 机组低温省煤器管排采购项目

2、本次招标工程项目的概况如下：

2.1 招标范围：

本标的招标范围为旺隆电厂#2 机组低温省煤器管排 36 组及管夹 80 套。

详细内容见《物资清单》。

2.2 资金来源：招标人自筹，已落实。

2.3 项目地点：广州市增城新塘旺隆电厂。

2.4 计划工期：合同签订后 20 天交货到需方现场。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未取得“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的投标人，需同时持有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含国税和地税）；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2 投标人必须具有相关业绩。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其它

本项目设有拦标价，若响应人的报价有不高于拦标价的，谈判小组则按不高于拦标价响应人的最终报价由低到高推荐首选合同谈判单位。（如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响应人报价为最低且相同，谈判小组可在报价为最低且相同的两个或两个以上响应人中增加一次谈判轮次，如增加的谈判轮次结束后，响应人最低报价仍相同，则谈判小组根据响应人的技术商务条件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推荐首选合同谈判单位）；若所有响应人的报价均高于拦标价，则以拦标价为基础，按报价由低至高的顺序依次与响应人谈判，最先接受拦标价的响应人推荐为首选合同谈判单位。

5、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为 2017 年9月6日9时30分，提交到广州市白云区罗冲围增槎路71号发展电力科技公司一楼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招标人将不负责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等参加投标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7、本公告同在广州发展外网（www.gdg.com.cn/）上发布。

8、有关此次投标之事宜，可按下列地址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向招标人查询：

招标人：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71号

联系人：柳工

电话：020- 36382055

传真：020- 36385850

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8日